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本シ担	服務機關	1.行政院客	家委員會		職稱	1.主任委員
下私八姓石	子小付	/J区/为 /交 夠	2.			州以孙	2.
香ご	人偶及	未成年子	女	配得	男及未	成年-	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	謂 姓		名
長女		李〇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縣	夕止市社后段社	后頂小段 320 地號		23,425	100000 分之 53	李永得
高雄縣	美濃鎭福安段 24	12 地號		127.66	36 分之 1	李永得
高雄縣	美濃鎭福安段 24	13 地號		75.08	36 分之 1	李永得
高雄縣	美濃鎭福安段 24	14 地號		1,825.64	18 分之 1	李永得
高雄縣	美濃鎭福安段 24	16 地號		1,206.03	18 分之 1	李永得
台北縣	夕止市社后段社	后頂小段 122 地號		1,760	100000 分之 53	李永得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	離利範圍(持分	分) 所有權人
1	系汐止市社后 陽台11.93平方:		段建號	104.6	9 全部	李永得
台北縣	汐止市社后段社	后頂小段建號	12619	6,179.4	4 100000 分之 82	李永得
台北縣	汐止市社后段社	后頂小段建號	12620	3,769.1	4 100000 分之 10	8 李永得

(二) 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

(三) 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

(四) 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

(五) 存款(總金額: 4,217,829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種	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活期存款		中國	國際商業	銀行		李永得			30,000
活期存款		國泰	世華商業	銀行		李永得			3,511,266
活期存款		臺灣	银行			李永得			625,313

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

種	類	幣另	列	存	放	機	:	構	Þ	名	金折合新台	額幣價額
★存款		澳幣		National	Flori); root	Donle		YT LEE		2	,045.63
★1于水		傑帝		National	LICXII	nieci	Dank		II LEE			51,250
◆項目資料係由報人於 95 年 9 目 13 日依注自動由語更正部分。												

★垻日貸料係甲報人於 95 年 9 月 13 日依法目動甲請更止部分

(\div)	外幣	(指現	全击	旅行。	5 重)	(總價額:
(/)	7 I II	(コロークし)	亚汉	クレココン	くがし	(70%) 1見 世見 .

幣	別	所	有	人	金	:	額	折	合	新	台	幣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

元)

(七) 有價證券(股票, 票券, 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

1. 股票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股	數	票面價額	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	

2. 票券(總價額: 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栗	面價	額	總	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

3. 債券(總價額: 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崃	面	價額	自然	多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

4. 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: 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栗面價額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

(八) 其他財產

元)

本欄空白

元) (九) 債權(總金額: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

(十) 債務(總金額: 3,79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貸款		李え	永得			國際商業銀 市中山北路		號				3,790,000

(十一) 事業投資(總金額: 1,180,000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			
李永	<得			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仁愛路 2 段 10-2 號 1 樓											1,000,000				
李永	<得			股份有[縣淡水	限公司 滇真理領	 17 號								180,	.000				

(十二) 備註

★增列外幣存款一筆,為原申報遺漏資料。
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95年9月13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李永得 申報日期: 94年12月26日